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989 公司简称:艾华集团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概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艾华集团	60398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艾华	杨阳	
电话	0737-6183891	0737-6183891	
办公地址	益阳市桃花仑南路(益阳市桃花仑南路)	益阳市桃花仑南路(益阳市桃花仑南路)	
电子邮箱	alisa@shuanghuab.com	xiang.yang@shuanghuab.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610,837,799.38	5,584,781,151.34	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88,181,523.10	3,583,896,617.53	0.1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74,771,923.62	1,560,551,908.48	2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59,222.30	194,966,432.93	-4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863,320.00	155,992,871.00	-4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90,955.55	36,039,877.63	-313.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1	5.75	减少2.8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02	0.4864	-46.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02	0.4864	-100

三、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9,70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011	192,581,063	0	0	
王安军	境内自然人	15,777	63,260,438	0	冻结	76,38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未知	2,600	10,423,958	0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零二组合	未知	1,500	6,000,037	0	0	
汤玲玲	境内自然人	1,311	5,268,800	0	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1组合	未知	1,19	4,789,626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02	4,110,212	0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一三组合	未知	0,80	3,194,475	0	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债价值流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未知	0,79	3,160,298	0	0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景悦成长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未知	0,53	2,117,805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四、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艾立华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 603989 证券简称: 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 2024-043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的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有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50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3月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6,91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募集资金总额691,000,000元人民币，期限为6年，扣除发行费用13,930,283.02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77,016.9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3月8日全部到位。公司已按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3月12日对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8]827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74,593,819.98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引线式铝电解电容器升级及扩产项目的自筹资金60,600,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牛角式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的自筹资金3,684,40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叠层片式固态铝电解电容器生产项目的自筹资金44,176,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引线式铝电解电容器升级及扩产项目使用261,175,933.73元，牛角式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使用49,500,057.49元，叠层片式固态铝电解电容器生产项目使用3,218,890.12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取得理财及利息收入49,874,600.65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25,975.07元，结余募集资金转入结算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53,187,322.76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4,687,039.75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90,000,000.00元，合计余额为114,687,039.75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的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日常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共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三方监管协议文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款余额	理财产品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1849001040006511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已注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15000191464731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临湘支行	58467176193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城中支行	19120320901900888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4,687,039.75	9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4398999101003066748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已注销	
合计			24,687,039.75	90,000,000.00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截至2024年6月30日，余额90,00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202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202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经2024年2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对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额度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自公司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

用。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艾立华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3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议程情况

经监事会会议认真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披露时间，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披露地点。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